

聖雅各福群會「基層綜援檢討小組」  
單親家長支援措施  
建議書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就單親家長支援措施向團體收集意見，現在我們「基層綜援檢討小組」便響應 貴會的邀請而詳述以下意見。敬希貴會、衛生福利局及社署能詳細考慮，從而盡快跟進下列建議，以迎合綜援人士的實際需要。意見如下：

**就業方面**

1. 根據政府最新統計資料顯示，失業率高達 5.5%，在失業大軍隨處可見的情況下，政府建議健全的失業及單親綜援受助者必須參加“自力更生支援計劃”，務求令他們重新就業，重投勞動市場。可惜現時市場上的空缺實在少之又少，試問政府如何協助受助人在接受培訓後真正投入市場？再，此項支援計劃的建議形同虛設，實則是推御社會保障的責任。

建議:1.1 短期方面，政府應該增加資源在有津貼資助的「特別見習計劃」上，讓受助人完成實習後再安排進階培訓課程，一方面有助受助人在過渡期嘗試不同行業實習的機會，以累積工作經驗；另一方面可舒緩失業處境。

- 1.2 長期方面，政府應該加快推出施政報告中的職位安排及增加創造職位，以舒緩嚴峻的失業問題；此外，制定行業最低工資保障以減低單親容易成為低薪苦勞工的現象。

**托管方面**

1. 我們歡迎政府正視單親托兒的需要。唯過往所提供 600 個半費或全費的課餘托管名額或即將推出的托兒券卻未能騷 癢處，由於過往所提供托兒名額不但出現地點偏遠及旺區名額嚴重不足的情況；而快將推出的托兒券仍然呈現此種情況，並且容易存在標籤及欠缺彈性。

建議:1.1 托兒券可以現金代替並採用實報實銷方式。這樣不但讓單親家長能夠選擇地點就腳的區域及解決學校長假期的安排，同時彈性較大及減少輪候時間，這種做法真正配合家長搵工或就業的安排。

1.2 托兒券應以半年作出續期安排，減低因程序繁複而擾民，以及界定為屬於自願申請性質，避免一刀切強迫所有受助人申請。

1.3 有關托兒券的申請應定於其子女在 15 歲或以下的家長(按照社署綜援指引所提及照顧最年幼子女的界限在 15 歲或以下的家長)；此外，亦可讓家長因應需要而選擇托兒或補習。

### 綜援政策方面

1. 就豁免入息計算方面，社署建議提高豁免入息上限至\$2500，若不改善豁免入息計算方法，也只是「換湯不換藥」的做法，未能真正引起鼓勵作用。我們建議簡化豁免入息計算的繁複方法，以賺取工資的七成為豁免額(如工資是 2000，七成\$1400 便可獲豁免，三成\$600 被社署扣減)，有助綜援人士應付外出工作後的額外支出(如:昂貴交通費、膳食、託兒等...)，並可避免因工作而入不敷支，有白做的處境。這種計算方法讓綜援人士及社署職員也易於掌握。
2. 確保正領取綜援的兒童及青少年在學習、成長及發展機會，與其他人相同。增加學童書簿津貼及加設校內雜費及課外活動津貼等項目確保兒童得到公平的教育機會。
3. 恢復對綜援家庭提供各項有需要的特別津貼，包括電話費、租金按金及長期補助金等，這樣有助處於貧窮的綜援家庭舒緩經濟困難，並能積極消除歧視單親家庭沒有以上資源的需求。真正幫助綜援者擁有一個「有尊嚴的生活」。

### 教育方面

1. 眾所周知，不少婦女只停留在技術培訓的提升，面對低學歷問題未獲改善；同時婦女一直承擔家庭照顧者的角色及面對經濟困難，無法有個人發展，缺乏真正「終身學習」的機會，所以不少婦女未有接受九年免費教育的機會，政府應投放資源，一方面在日間增設九年免費教育的學額；另一方面設立「就學補貼金」以協助婦女應付在學開支及發揮鼓勵婦女繼續學習，這樣有助提升婦女的基礎教育。

近期家庭暴力嚴重，低下階層因經濟不景而面對極大壓力，我們促請特區政府正視單親家庭的真正需要及關注我們的處境，避免慘劇繼續發生！

此致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主席陳婉嫻及各議員

衛生福利局局長楊永強先生

社會福利署署長林鄭月娥女士

二〇〇一年十二月六日